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3304007463044496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19) 年度

单位名称

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综合行政执法队〔平湖市综合行政执法队乍浦分队、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、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自然资源行政执法队、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劳动保障行政执法队〕

法定代表人

审核通过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编号：133040000380

审核通过

<p>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 载 事 项</p>	<p>单位名称</p>	<p>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综合行政执法队〔平湖市综合行政执法队乍浦分队、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安全生产行政执法队、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自然资源行政执法队、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劳动保障行政执法队〕</p>
	<p>宗旨和 业务范围</p>	<p>承担所辖区域综合行政执法和城市管理、安全生产、自然资源、劳动保障行政执法工作，依法查处违法行为，依法开展日常监督检查，并督促整改措施的落实。承担辖区内海洋保护区及海域生态安全的执法。承担辖区内犬类管理相关工作。办理有关举报投诉工作</p>
	<p>住 所</p>	<p>浙江省嘉兴市乍浦开发区东方大道1号</p>
	<p>法定代表人</p>	<p>陈龙</p>
	<p>开办资金</p>	<p>30 万元</p>
	<p>经费来源</p>	<p>财政补助</p>
<p>举办单位</p>	<p>嘉兴港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</p>	

资产 损益 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457.2234	395.5489	
网上名称	无	从业人数	78
对《条例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	<p>1. 依据 2019 年 12 月 31 日《关于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所属事业单位设置、职责和编制事项的批复》精神，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申请办理了单位名称、宗旨和业务范围变更登记。</p> <p>2. 2019 年 1 月 18 日任免了主要行政负责人，按《细则》规定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申请办理了法定代表人变更登记。</p>	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我局前身为嘉兴港区城建监察大队，于2003年4月挂牌成立，2012年5月，成立嘉兴港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，2015年8月更名为嘉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分局，主要承担嘉兴港区（综合保税区）的综合行政执法、城市管理、安全生产、自然资源、劳动保障行政执法工作。内设6个科室，办公室、政治处、法制科、综合业务（行政许可）科、指挥中心、犬管办，身份编制五种，公务员、参公、事业、三定、岗位合同工。局班子正科级干部2名（局长、教导员），副科级干部2名（副局长），中层正职8名、副职5名，总共在编人员102人，实际在岗78人。2019年，在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的正确领导下，按照核准登记的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活动，现将履职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开展的主要工作

2019年，我局在港区党工委、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，在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的精心指导下，紧紧围绕党工委“三年大变样，五年再造一个新港区”的战略部署，以高品质打造海港新城为总目标，按照年初制定的“实现三个争创、达到四个确保，形成四个品牌”的工作思路，牢牢抓住城市管理、执法办案、拆违整治等主业，以打造智慧城管、民生服务，联合执法、户外广告四个工作品牌为导向，实施“十大”行动工程，有效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和综合执法效能，圆满完成年度工作目标。

二、取得的主要效益

（一）勇于担当，牢牢抓住主业主责

1. 拆违年度担当项目超额提前完成（15万平方米以上）。2019年，我局将拆违15万平方米作为港区年度重点担当项目和“1号工程”，由局领导班子两位主要领导总担当，采取挂图作战督办，分区域集中攻坚等形式，充分挖掘内部潜力，有效地激发了团队活力动力。同时统筹兼顾拆违与征迁、退散进集等任务之间关系，以“暴风”行动强势推进，达到了拆违助力征迁中心工作的预期效果。截止2019年底，共完成拆违面积191636.07平方米、户数826户、完成率127.75%。

2. 城市管理工作特色鲜明。一是户外广告整治形成典型。违规户外广告整治工作在全市范围内率先完成了港区“全境”“全清零”的“双全”任务目标。全区共拆除各类户外广告553块，面积17650.4平方米，其中楼顶广告156块，面积6635平方米。二是犬类管理走在全市前列。根据《嘉兴市养犬管理条例》，加强了对全域范围内的执法管控工作，加大了对违反该条例的不文明养犬行为的行政处罚。截止2019年底，共处罚违规养犬行为91起，共处罚金额5180元。开展一站式“三服务”活动72次，办理犬类免疫登记证1628张，发放犬类宣传资料、手册2万余份。三是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逐步提升。我局深化精细化管理手段，从细节着手，实施一系列管理服务措施，解决疏与堵的关系。截止目前，共完成以港区管委会停车区域、天妃路示范路、东方大道为重点的同向停车试点，共设置同向停车警示牌13处。

3. 综合执法效益显著。我局提出执法办案保量提质增效的工作思路。截止2019年底，一般行政执法案件立案255起，同比上升26.8%；结案219起，同比上升19.7%；罚金1928683.91元；同比上升243%；人均办案率位居全市第一。简易程序处罚94起，同比上升88%；罚金4330元，同比上升124.3%。

（二）优质服务，着力打造营商环境

一是前置与告知并行，以三服务的理念助力企业发展。采取前置法律服务、制定开店须知等形式，强化新开店上门服务的理念。组织执法人员深入辖区新开商铺，从店招备案、户外广告（设施）审批、临时占用城市道路审批、建筑垃圾处置审批四方面入手，罗列所需提交的材料，对新开店铺进行讲解宣传，引导新开店铺提前了解审批事项。优化审批上门服务，对户外广告清零整治、港区重大项目等，提前现场上门服务，告知审批事项所需材料，填写方式，并现场提出设置意见。

二是拆改与建管并重，在小城镇整治攻坚中担当重任，坚持“破”与“立”的对立统一。主要突出两个方面：1. 强势推动存量违建全清零，“破”出新空间。2019年，按照“存量违建全部清零、增量违建坚决为零”的目标，积极开展存量违建清零工作。以开展拔钉清障专项整治行动为突破口，举全局之力推进完成，2019年年底保质保量完成港区存量违建清零收官目标。2. 创建街容示范街创建，“立”出市容管理的新标杆。我局拔高站位，提升标杆，选取外环路东作为街容示范街建设。路段全长750米已验收完成，双向四车道，实行机非分离；道路沿线业态较为丰富。完善停车位基础设施建设，增加挡车器8个。创建道路街容卫生、基础设施和绿化美化均有统一的规划、管理和维护，做到序化、洁化、美化具有很好的示范作用。

三是执法与普法并举，构建最优法治环境。积极运用“网格化”联络员进村、社区走访摸排，推行“1+1+3”服务模式；利用商铺微信群、电话信息对商户反映的问题，及时快速的发现问题，处置问题、解决问题。2019年累计开展普法宣传工作372次，发放宣传资料、手册6700余份，走访企业407家，走访社区15个，走访摸排2195家，解决商铺问题183起，解决企业问题27起。

（三）压实责任，坚守底线不越红线

生态环境大的排查、国庆安全稳定等重大活动期间，我局勇于担当，主动作为，围绕当前港区重点关注的生态环境整治和安全生产两大核心任务，开展了一系列的专项执法检查行动。截止2019年底，我局围绕开展生活垃圾、建筑垃圾乱倾倒执法检查，共查处54起，罚金133580元；围绕开展安全生产检查，尤其是小散企业安全生产问题，我局联合乍浦镇、安监局、消防大队联合执法，有效配合乍浦镇开展安全生产整治活动。共办理安全生产类案件16起，罚金96500元。此外交通安全大会战作为我局承担的一项中心任务，我局负责工程车运输整治工作。目前港区总登记车辆388辆，发证392辆。驾驶员，总计登记587人，发证562人。2019年累计开展整治行动209次，总计查处违法行为1417起（渣土领域发现问题891个，立案29起，罚款202300元），约谈企业56家，通报34家，停业整改6家。今年以来，未发生工程车整治领域内的恶性交通事故。

（四）端正态度，时刻践行初心使命

我局围绕城市管理如何像绣花一样精细这一时代新命题，认真筹划思考实践之路。以创建打造“连心莲”党建品牌为引领，重点突出思想政治建设和网络服务机制规范创新为抓手，实现城市精细化管理常态长效。

一是用“莲”文化建队立魂，打牢为民执法的思想根基，树立标杆建设规范化中队。我局先后开展“大手牵小手”执法小君普法行动、“每周一学”强素质抓内训、网格助力社区志愿服务行动等专项工程，在履行城市治理的实践中，与企业连心，与百姓连心，与基层（社区）连心，耐心解决群众困难、精心维护城市秩序、用心赢得市民满意。

二是开展教育培训工作，加强廉洁文化建设，营造廉洁和谐氛围。思想政治方面，严格执行“三会一课”制度，全年开展专题生活会组织会3次，支委会12次，党小组会议36次，支部书记上党课7次，党风廉政专题党员大会16次，“执法小君”、“连心莲”等特色主题党日活动12次。法制培训方面，1. 组织参加上级机关法制培训。如参加市局组织的杭州警官学校执法人员执法轮训、浙江省行政执法“互联网+监管”平台、省综合执法办案系统等培训。2. 组织内部培训。如组织培训：《浙江省物业管理条例》、《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、执法实用讲解等培训18次，邀请平湖市局相关人员对办案系统业务指导等。

三是用网格连心思路创建精细化管理新机制，执法力量再下沉，打通服务百姓最后一米。港区综合行政执法分局将执法力量下沉社区，按照网格化划分区域、明确执法职责和服务事项，有效打通了执法服务老百姓的“最后一米”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：

2019年我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与上级的要求还存在一定的差距。一是重要岗位轮岗机制缺乏创新，廉政基础工作仍不够扎实，相关的制度建设还须进一步严格。二是在外借用党员管理存在空档和体制障碍，党员干部廉政思想根基还需进一步夯实。三是执法领域覆盖太广，目前执法局涉及的行政处罚事项多达638余项，法律法规条款和裁量基准等内容非常丰富，而且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、水行政等领域划转的行政处罚事项专业性要求高，一线执法人员很难短时间内熟练掌握。四是职能边界主次难以界定。综合执法局的原本主要职能是城市管理，并且根据划转职能，综合执法局在其他领域仅负责行政处罚工作，日常监管等依旧为原部门职能，而实际工作中执法局也参与日常检查、抽查、监督管理甚至指导当事人等，导致新职能划转以后，划转职能执法工作牵扯执法力量，已经有超越本职的现场，而类似于安全生产执法工作的限期整改完结、行政处罚结束后的日常监管、问题反弹处理甚至引发安全问题等情况处理。

四、下步打算：

（一）深化党风廉政建设。进一步拓展和延伸廉政防控领域，做实做严党风廉政工作的规定动作。继续坚持“廉”字当头、“严”字当头，继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，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切实打造廉洁型机关。继续打造“莲心连”品牌，结合工作职责，传播清廉文化正能量，借力“三服务”，完善“自治、德治、法治”基层社会治理体系建设。

（二）加强队伍军事化管理。我局将以锤炼一流执法铁军为目标，执法队伍学部队，实行半军事化管理制度，不断加强执法队伍管理。结合综合行政执法业务工作，通过多层次、多形式、制度化的学习教育培训，以教育引导全局人员牢固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、荣辱观，增强爱岗敬业、遵纪守法、廉洁自律的意识，提升日常管理执法能力、解决难点问题能力、开拓创新能力，锻造一支特别能吃苦、特别能战斗、特别能奉献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，全面提高执法人员的综合素质。

（三）强化提高队伍执行力。局不定期开展队容风纪、工作效能专项督察，扎实推进谈心谈话制度，局领导通过走访各中队与每位执法人员进行谈心谈话，进一步加强干部职工的纪律规矩意识，筑牢思想防线。坚持“疏堵结合、服务为先”，充分依靠和发动群众、经营业主参与城市管理。

（四）完善我局管理体制机制。将原下设的两个中队整合调整为三个分队：直属分队、园区分队、乍浦镇分队。通过城市管理和执法向乡镇延伸，逐步实现城市管理执法工作全覆盖，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，推动执法中心下移和执法事项属地化管理这一要求，实现厘清人员职责、规范执法机构和优化队伍结构这三个基本目的。

（五）开展智慧停车平台建设。以智慧停车为突破口，缓解当前停车难、停车乱问题，提升静态交通秩序，为全面构建港区停车一体化平台打下基础，以停车管理做为专项整治为载体，整合力量，深挖潜力，积极加快市区停车设施建设，完善停车公共资源，增强停车引导和服务，从根本上抑制违停现象，提升群众满意度，推动城市品质生活建设。

（六）提升城市品质。结合《嘉兴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制订城市管理标准，不断补齐城市管理工作短板，实现城市管理更加精细、行政执法更加文明规范、市民文明素养不断提升。

（七）执法办案规范化。以推动落实执法办案系统、非接触执法等活动为抓手，进一步规范执法文书的制作和使用，确保执法文书和案卷完整准确、合法规范。办案场所统一管理、案件集中办理等职能，实现案件集中审理、全程闭环、监督的执法办案新模式。

（八）全力助推“三改一拆”。围绕党工委、管委会中心工作，持续配合推进“三改一拆”，强化拆改结合，加强依法行政，保持“无违建”创建成果，建立健全防违、控违、

治违的长效管理机制，做到存量违建全部处置到位，新增违建得到根本遏制，拆后土地实现有效利用，努力实现无违建镇全覆盖，全力拓展发展空间。

审核通过

举办单位 意见(含保 密审查 意见)	经审查，同意公示。 分管领导： 联系电话： 公章： 年 月 日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填表人：纪歆怡

联系电话：18205838183

报送日期：

审核通过